



台湾辛紫媚作品集

系 情



江南大学图书馆



90892110

系 情 婵 娟

(台湾) 辛紫媚 著



辽宁民族出版社

红豆系列

作 者：(台湾)辛紫媚

责任编辑：郑俊基 金成奎

出版发行：辽宁民族出版社（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108号）

经销：新华书店

印刷：辽宁新华书店印刷厂

字数：1,26千字 开本：850×1168 大32开本 印张：6

1997年3月第1版 1997年3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20000册

ISBN 7-80527-753-2/I·168

定价：9.80元

内 容 简 介

被救的时候，“招子”可得放亮，
恩人也得选择一番，
不然遇上了玉玲珑，虽捡回一条命，
但画了押——
可就会有生不如死的如运！
段正纲六年来日日无好事、夜夜无好眠，
为的就是那“索求无度”的人情债还不了，
如今“卖身”期约将至，
玉玲珑竟“恩赐”个“茶包”予他，
一个女人？！
一个呼口气就能吹得半天高的纤弱女子！
不近女色的他怎堪“折腾”？想甩掉她，
可她哭声比天高，
眼泪打败了他大男人的骄傲，
而且在他危难时，
胆怯的她竟也能智通退敌？！
只是，退敌之道是“巧扮”玉玲珑的刁钻！
喔，不，他一定是在作梦……

序曲

位在太行山边的逢水村，是一个贫脊的山间村落。这里的人口不多，贫脊的环境让人学会不奢求，只求一家平安，三餐温饱即可。

残阳斜挂天边，正慢慢地要往下落，缓缓隐入远方的山峰中，在杂草丛生的小道上，一个小小的身子，弯曲着背，负着柴火吃力地移动着。夕阳桔黄色的光线笼罩着小女孩，将她乌黑的发丝染上一层金黄的光晕。

小女孩看了一眼天色，担忧地咬着嘴唇，喃喃地说：

“怎么办？都快天黑了……”因为担忧，她不由自主的红了眼眶。她埋怨的责备自己。自己实在太笨手笨脚了，都快天黑她却还在半路上，这下回去晚了，婶婶一定会生气。想到婶婶生气冷凝的脸孔，她的心更慌乱了。

她吃力的挪挪肩上背负的那一大捆木柴，慌张的想加快脚步，幸好，就快进村子里了。她低着头吃力的

迈着小巧的脚，连汗水流过她清嫩的脸庞，都无暇分手去擦。

“啪！”突然出现一颗小石头，不偏不倚的扔中小女孩的手臂上。

“啊！”她吃痛的呼叫着。手一痛，下意识的放开手，使得本来斜挂肩头的一捆柴火，“哗啦”一声全掉在地上，散落一地。

“江庭喧是扫把星！害人精……”在这个嘲弄万分的声音出现后，就从大树后面蹦出一群小孩子，这些孩子看来年纪不大，都在十岁左右。

原来江庭喧就是这个小女孩的名字。

他们围着江庭喧，一脸看好戏的顽皮样子，看着江庭喧一手揉着吃痛的手臂，一边慌张的想捡拾散落了一地的柴火，却连一点帮忙的意思都没有。

因为委屈，庭喧的眼眶很快又浮起水雾，她抬头噙着眼泪辩白的说：

“我不是扫把星。”说完立即咬着下唇想忍住眼泪，她实在讨厌村里的人这么说她，可是她又不知道如何替自己辩白，所以她只能委屈的哭。

“你是扫把星，而且还是害人精。”带头的孩子叫阿牛，不过十二岁身子倒是少见的粗壮。

“我……我不是，不是……”她摇着头，努力的想替

自己解释，两行清泪无助的流下脸颊。

“是。我娘说你是天生扫把星，谁遇上你都会倒大楣。你克死你爹，又害死你娘。”是站在另一边绑着朝天辫的小男孩指着她说。

“我没有……我没有害死我娘……”她呜咽的喊着，清秀的脸上布满泪痕。

“有，你有，而且你还害死小三子。”

小三子是收留江庭喧的叔叔唯一的儿子，才四岁大，去年自己在家玩水，不知道怎么回事却掉进井里，等到大人发现已经来不及了。这件事居然又让村里的人，把帐算在庭喧的头上，说是她命不祥克死人。

另一个长相清秀的小男孩，尖刻的继续说。

“我娘也说你是扫把星，害人精，害死你爹娘和小三子还不够，现在又开始要害你叔叔了。”

今年刚过完年，收留江庭喧的叔叔江恒发，本来身体一向健朗的，却因为染上风寒，已经病了大半年还是没起色。药一帖一帖的喝，病情却依旧没起色，一入秋病的更重了，蜡黄着一张脸，成天躺在床上咳着。本来并不富裕的江家，因为江恒发的病，家境更是清苦。

“我，没有……我……”江庭喧拼命的摇头，颤抖着嘴唇不停的想辩白。哽咽让她连话都说不清楚，泪水也流得更急了。

“扫把星，害人精，你还不承认！”带头的阿牛气呼呼的奴着腰，扬起手又是一粒石头，毫不留情的扔向蹲在地上的江庭喧。,

“不要……好痛！”江庭喧吃痛的叫着，边缩着身体想躲。

“我没有要害我爹……害我娘……害小三子……叔叔……没有……”

“还不承认。”其他围着她的小孩哗然的叫着。

他们看见带头的阿牛动手，全都模仿的弯腰捡石头去扔她，无视庭喧小小的身子因为怕痛而紧缩，她只知道死命的用手抱住自己的头，屈着身体把脸埋在曲起的膝盖里。

石头像雨一般的打来，庭喧连跑也不晓得要跑，只会缩着身体流眼泪。

“我娘说像你这种害人精要绑起来，用火活活烧死你。”不知道是谁大声的喊着。

庭喧一听到这话，她惊恐万分的抬头，边缩边退的嚷着。

“不要，不要烧我……不是……我没有要害人……”

一颗石头正好砸中她抬起的额头上，红色的鲜血沿着秀气的鼻梁流下，在慚暗的光线中，腥红的血液看

来更添几许诡异恐怖的气氛。

“你们在做什么！”一个女人严厉的声音，清晰的传来，但是四周却没有出现人。

小孩子呆愣的搜索四方，怀疑方才出现的女声。

“真是胡来，这样用石头丢人！”随着声音，一阵突然响起的劲风，把本来围着江庭喧的小孩子，全扫退了一大步。

“唉！”一个幽幽纱纱的叹息声，由林木深处中传来。在这种薄暮时分听来，更显凄凉阴森。

“哇！妖怪，狐仙出现了……”那群孩子争先恐后的拔腿飞奔而去。

这些孩子都是前面那个“蓬水村”里的孩子，他们看见庭喧被石头打中流血，原先就有些害怕，再加上这突来的声音，突然响起的劲风，还有叹息声，早就吓白了脸，哪敢再多停留，全都一哄而散。

“小姐，你看看这些孩子，真是顽皮。”一位身穿碧绿宫装，二十来岁的年轻女孩，边说边走出来。

跟在这位年轻女孩身后出现的，是一身白衣的曲冰雁，她轻移莲步，姿态雍容的走出来，她不说话只是悠悠的看着那群小孩急奔的背影，轻笑的摇摇头，想起那些孩子的惊慌奔跑。

那些小孩子怎么会知道那阵突来的风，是她命婢

女—薛凤使的寒冰掌，正因为掌风带点阴凉，才能顺利的逼退他们。

她温柔的蹲下身子，靠近因为害怕而卷缩在树下的江庭喧，安抚的问：

“你还好吗？”她拿出手绢轻轻的替庭喧擦拭血迹，忍不住同情的说。

“这些孩子真是顽皮，这样欺负人。”

“小凤，取伤药来。”她柔和对薛凤说。

江庭喧吃惊的张大一双大眼，眼底布满惊恐，想继续缩起身子。

“很痛吗？再忍忍，等抹上药就不疼了。”她和蔼的笑着想给她安抚。

“你……”庭喧吃惊的瞪着眼前突然出现的中年美妇人，秀丽脸孔，典雅的气韵，温柔慈祥的笑容，她让她想起自己死去一年多的亲娘。

“娘……”她充满孺慕之情的低唤着。

“哎呀！可别认错人了，她是我们小姐。”薛凤在一旁提醒着。

不，她不是娘。她看起来比娘年纪大多了，可是一样的美，一样的温柔慈祥，庭喧清楚的知道。

“你也真是的，怎么不知道要跑呢？”曲冰雁心疼的替跟前的小女孩抹上伤药。

小女孩眼底的惊恐无助真是教人同情，曲冰雁仔细的替她擦着脸上的泪痕和污渍，拭去污渍下是一个眉清目秀的脸庞，她暗暗的称赞着。一双弯弯的柳眉，明媚的大眼，小巧的红唇，虽然年纪还小，但是长大一定是个大美人，她欣赏的看着江庭喧并和蔼的问：

“小孩，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好美！……”庭喧还是呆愣的看着眼前的美妇人，一定是天上的仙女，说不定是来跟他的爹娘团聚的。对，只要跟着她，一定能见到爹娘，她急地想翻身跪求，身体一动，一阵晕眩冲上，眼前一黑，晕了过去。

“小姐，她晕倒了。”薛凤无奈地说着，她对小孩一向没多大的好感。

糟糕！又不知她住在哪里，怎么办呢？曲冰雁为难地想着。但是天生的慈悲心，还是让她快速地下了决定，她吩咐着下边的婢女：

“就先找地方让她休息吧。”

“可是小姐，咱们只是路过这里，不能久留。万一他们追来……”薛凤不安地提醒着。

“不会的，他们动作不会这么快。既然叫我遇见了也就算有缘，就随手帮帮她吧。”

于是薛凤抱起庭喧跟着曲冰雁，一提往森林深处飞纵而去。

那一年，江庭喧七岁。

那是她第一次遇见师父和小凤姐姐的情形，从那之后她就开始跟着师父，蓬水村她却再也不曾回去过。

七岁之后，她只知道师父是她在这世界上唯一的亲人，是唯一对她好，唯一不嫌弃她的人。

至于蓬水村的人，在听见那群孩童的转诉，面对江庭喧的失踪，他们都说：

“那个扫把星跟着狐仙去也好，留在村上，谁知道她下一个会害到谁……”

第一章

凄迷的暗夜，配上男人极力压抑的低喘声，就像野兽苦痛的呻吟。今夜原本该盈照大地的圆月，也配合情境的让云层遮住了光亮。

段正纲痛苦的缩紧高大的身子，努力想忽略由下腹部的“裨阙穴”所传来一阵急过一阵的刺痛。他很清楚，先是难忍的刺痛，接下来就是磨人的酸楚了，那种酸楚，就像有千百只虫在啃食你的筋骨一般。

他太清楚这样的过程了，这六年来，每三个月他就要忍受一次。对他来说，这样的折磨，已经不如刚开始时的难以忍受了，唯一值得安慰的是。快了！这样的刑期就快要结束了。

冷汗一滴又一滴的冒出来，很快的湿透了他的衣衫，他深深的呼吸用力的咬紧牙根，想撑直起身子好盘坐，试图自己运功。他努力想放经动作，尽量不要去吵醒隔壁正在熟睡的三师父，他知道三师父有多重视睡眠。

“碰。”木门轻轻的开了，紧接着出现的是祈老三那张斯文的脸，他关心的询问

“发作了吗？”

“对不起，三师父我吵醒您了。”段正纲愧疚的低语。

“傻核子，我哪里睡得着。”他动手扶起段正纲，很快的坐在他身后，一掌抵住段正纲的背心开始运功。

月儿渐移，屋里是完全的静默。好半晌……

祈老三收掌而立，他额头布满汗珠，却神情愉快的开口。

“你身上这根入骨钉果然歹毒，让你每三个月就要尝一次折磨。不过，下一次我们应该就可以逼出来了。”

段正纲慢慢将真气归入丹田内，收功站起来恭谨的说。

“谢谢三师父，这根入骨钉本来就是存心要我命的。现在我的命是跟上天借来的，我活着只是为了要亲手报仇而已。”

“冤家宜解不宜结，正纲你……”祈老三努力的想说服段正纲放弃他的报仇心。

“三师父我明白您的苦心。”段正纲突兀的打断师父的话，他握紧双拳咬着牙说。

“这六年来，我无时无刻不想着背在我身上的仇。当年我师叔为了争夺北川门的掌门位置，先是借故派我们师兄弟几人离开，趁机谋杀我义父，等我赶回去时又嫁祸我背叛师门，动手时趁机暗动手脚，在我身上钉入入骨钉，想要杀了我。”他吸了口气，平复下心中的激动，稳下声调的继续说。

“当初如果不是凑巧，让师妹救我回玲珑阁，又蒙四位师父大力的栽培，我段正纲早不在世上，更别提想要手刃仇人的复仇了。”

“我明白了。”祈老三的眼里有掩不住的担心，当初要传授他武功时，他就已经将心意表达得很清楚了。

他清楚段正纲的个性，知道再多说都没用。他一但决定的事，就绝对没有更改妥协的余地，硬邦邦的没一点弹性。

祈老三在心中叹着气，终于放弃他的说服，他背转过身，认真的交代着。

“虽然下次就可逼出入骨钉，不过这段时间你仍要小心。如果不小心受了伤，真气可能会有几天无法凝聚，你自己多小心。”

“是，徒儿知道，谢谢师父。”段正纲收敛下因为想起往事，而浮现的怨恨表情，恭谨的目送师父离去的背

影。

他再一次的告诉自己。快了！他复仇的日子就要接近了，他会让师叔获得他应得的惩罚，一定！

这条官道是通往“琼林镇”的唯一道路，也是通往“玲珑阁”的必经道路。

在这个时辰里，日头虽然已经渐渐偏西，甚至偶尔还有一小股的凉风次来，但是在七月炎热的盛夏里，天气还是闷热难耐的。

远远的就看见三个身影，缓缓的走在这官道上，随着这越来越近的脚步，就先是一声女人柔弱压抑的低泣声传来……

“呜……”是伤心的吸泣幽幽传来。

这种自我压抑的哭声，比嚎啕大哭听来更教人心酸，就像心中有着沉郁难纾气闷，非得要借着泪水宣泄，却偏偏要强加压下的苦闷。随着哭声，就看见一位白衣女子，正低着头掩着脸，不住的用衣袖擦拭着她控制不住，不停冒出来的眼泪。

她虽然低着头，教人看不清她的脸庞，但是光是听见这阵呜咽的低泣声音，再加上她纤细的肩膀，正一阵高，一阵低的配合哭声抽动着，看来就够令人同情了。

“江姑娘，您别哭了。”说话的是陪在一边的男人，他穿着一身蓝色勤装，看来年纪不大，长相是讨喜的清

秀样。现在他正皱着眉，无助的看着身旁的江庭喧，也是他的大小姐玲珑刚派给他的新任务。

他沮丧的想。想他万方二十出头，也跟着大小姐大江南北的跑过几回，什么场面没见过？但是要让一个哭泣中的女人停下眼泪，这还真是难倒他了。他求助的看着走在他旁边的大哥一万林，他扁扁嘴期盼万林能开口接过这个任务。

“咳……”万林接到弟弟求助的眼光，他无奈的清清嗓音开口：

“江姑娘，我们大小姐已经答应替你安排好一切，您就不用再伤心了嘛！所以，你就别再哭了好不好？”

万方翻了翻白眼，低低的说：

“大哥，你就不会有更好的安慰词吗？你这不又是在提醒江姑娘，方才九死一生被大小姐救下来的情况吗？”

果然，江庭喧的眼泪又往下掉，她低声的开口。

“我……我知道……我很感谢玉姑娘的救命大恩，可是……”话没说完，又是语句破碎的呜咽声，这次还夹杂着几声，因为要忍住哭声的吸气声音。

“就你知道，那你来劝江姑娘别哭了。”万林不平的反驳万方的话。他也希望身边的江姑娘泪水不要那么丰沛，自从见到她开始，江姑娘唯一的表现就是惊恐